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按照《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权范围和股东会授权，依法忠实履行各项职责，认真组织落实各项决议，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全力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定位为“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和服务提供商”，致力于成为一个对数智社会建设有贡献的科技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构建起三大业务增长曲线持续协同发展，即以“数字商品综合运营板块”筑牢基本盘，聚焦“物联网流量运营及解决方案、云终端技术和算力运营”两大核心方向强化核心竞争力，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8,989.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07.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25.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4%；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341,292.91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5.77%。具体情况详见《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相关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反对、弃权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	届次	时间	审议事项
---	----	----	------

号			
1	第四届董 事会第三 次会议	2025年1 月13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	第四届董 事会第四 次会议	2025年2 月28日	1、《关于修订公司部分交易事项制度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制定公司部分交易事项制度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	第四届董 事会第五 次会议	2025年4 月25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8、《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3、《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4、《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6、《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17、《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18、《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
			19、《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0、《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1、《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四届董 事会第六 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1 日	1、《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2、《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4、《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四届董 事会第七 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4 日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第四届董 事会第八 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0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7、《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四届董 事会第九 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7 日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	第四届董 事会第十 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30 日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 定价基准日、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
			(5) 发行数量
			(6) 限售期
			(7)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8) 上市地点
			(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
			(10) 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p>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9、《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p> <p>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p> <p>13、《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p> <p>14、《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p>
9	第四届董 事会第十 一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0	第四届董 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2 日	<p>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p> <p>2.0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2.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05、《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2.0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7、《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9、《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2.10、《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11、《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选举韩中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选举李慧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选举刘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6、《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1	第四届董 事会第十 三次会议	2025年 12月26 日	1、《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01、《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02、《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03、《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04、《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05、《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1.06、《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7、《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08、《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1.09、《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10、《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11、《关于修订〈委托理财制度〉的议案》
			1.12、《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1.13、《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14、《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1.15、《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16、《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			

			案》
			1.17、《关于修订〈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报告期初，公司董事分别为罗洪鹏先生、区锦棠先生、丁惊雷先生、韦子军先生、王亚楠先生、王厚强先生、肖世练先生、刘俊秀先生、向民先生。报告期内，肖世练先生因个人原因、刘俊秀先生及向民先生因任职期限即将届满六年，分别辞去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职务，公司相继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补选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为韩中福先生、李慧德先生、刘文先生；区锦棠先生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辞去董事职务，辞任后仍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于2025年12月2日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选举区锦棠先生为职工董事。报告期末，第四届董事会由罗洪鹏先生、区锦棠先生、丁惊雷先生、韦子军先生、王亚楠先生、王厚强先生、韩中福先生、李慧德先生、刘文先生组成，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在编写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以及回购股份、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等重大事项时，严格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流程，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会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加强公司治理，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其在战略决策等方面的作用。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年公司共召开了5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情况如下：

序	届次	时间	审议事项
---	----	----	------

号			
1	2024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5年5 月20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12、《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2025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 大会	2025年6 月30日	1、《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3	2025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 大会	2025年9 月9日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10月20日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 定价基准日、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
			(5) 发行数量
			(6) 限售期
			(7)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8) 上市地点
			(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
			(10) 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1、《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免于以			

			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3、《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5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12月1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05、《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2.0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7、《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9、《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2.10、《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11、《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选举韩中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选举李慧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选举刘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在外部审计监督与评估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对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全程跟进监督，认为其在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严谨规范，始终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在内部审计指导方面，审计委员会持续推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范化、高效化开展，通过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工作报告，督导内部审计工作

有序落地，并对具体审计项目实施提出专业指导意见。在内控评价与监督方面，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内部控制体系整体运行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相关监管规定，未发现内部控制在设计及执行环节存在重大缺陷。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和独立性核查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7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通过现场调研以及与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沟通交流，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和经营状态，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始终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基本原则，客观、公允地披露公司相关事项，确保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建立并执行自下而上的信息披露审核机制，保障信息编制、审核、公告及归档工作规范有序、闭环管理；通过定期披露经营情况、财务数据及重大事项进展，保证全体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与监管部门保持常态化沟通，及时汇报相关事项，精准把握信息披露的规范要求，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公司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促进与证券监管机构、证券服务机构、中小投资者的信息交流。通过投资者专线、电子邮箱、互动易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及线下调研交流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开展常态化、充分化沟通，增进市场对公司的认可和了解，不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三、202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组织带领经营

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围绕公司战略目标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稳健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将重点从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一）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运作

董事会将规范组织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积极推动董事会决议落地实施。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重大决策及风险防范等方面的专业监督作用，持续强化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履职职能，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不断提升决策效率与公司整体管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规范化水平

董事会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强化战略决策核心职能，优化决策流程与执行监督机制，保障股东会决议高效落实。始终坚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带领经营管理层全力以赴完成 2026 年度经营目标，努力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持续夯实信息披露工作质量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全面落实信息披露各项要求，始终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原则。信息披露文件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官网及法定披露媒体同时发布，保障全体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持续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与市场公信力。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加强自愿性信息披露，进一步增强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及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四）不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董事会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及监管机构关于投资者保护的相关要求，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持续丰富并畅通沟通渠道，为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发展状况提供便利，增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有效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坚定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认真履职尽责，严守合规底线，抓好风险防控，稳步推

进各项工作，全力完成年度经营目标，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健的投资回报。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6日